（上接B49版）

如上表所示，公司计提存货转回或转销的比例处于行业中偏低水平。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或转销比例受各家公司存货计提的具体情况等因素影响，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转回或转销比例存在差异。将同行业上市公司本年和上年存货转回或转销金额及变动进行对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3 年期初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上期转回或转销金额	2024 年期初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本期转回或转销金额	转回或转销变动比例
容百科技	2,078.12	16,970.16	10,431.99	16,144.10	4.87%
当升科技	21,263.90	21,165.51	103.88	55.01	99.74%
振华新材	440.32	6,482.88	4,044.45	8,641.82	-33.30%
厦钨新能	4,917.94	10,961.58	11,903.77	17,393.19	-58.67%
德方纳米	22,434.82	97,760.86	19,159.65	42,204.00	56.83%
万润新能	32,674.91	71,057.22	27,859.34	36,974.96	47.96%
行业均值	13,968.34	37,399.70	12,250.51	20,235.51	45.89%
本公司	8,858.41	10,329.68	12,475.88	11,205.59	-8.48%

如上表所示，同行业上市公司本年及上年均出现存货转回或转销的情况，对比金额及变动情况，可知公司的变动率对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变动较小，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与转回未对公司的利润造成较大影响。

综上所述，公司不存在通过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与转回而调节利润的情形。

四、持续督导机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1、获取公司存货明细表，分析存货结构合理性；

2、获取并检查公司期末在手订单，结合判断期末存货规模合理性；

3、获取公司期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算表及相关资料并复核；

4、获取了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或转销进行处理等资料并复核；

5、获取公司2025年一季度存货收发存数据，了解存货期后消化情况；

6、查看镍、钴、锂等金属市场价格变动趋势的行业资料；

7、查看同行业可比公司年度报告；

8、获取并查看公司2025年一季度及2024年一季度销售情况。

（二）核查意见

（1）公司存货规模变化与行业整体趋势一致，不存在备货过剩的风险；

（2）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并未发生变更，相关假设及关键参数与行业实际情况相符；

（3）本期存货跌价转回或者转销具有合理性，相关会计处理谨慎，不存在通过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调节利润的情况。

五、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1、了解公司存货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是否合理，确定其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2、获取公司存货明细表，分析存货结构的合理性；

3、获取并检查公司期末在手订单，结合判断期末存货规模合理性；

4、获取公司期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算表及相关资料并重新计算，复核公司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和计算过程，检查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准确、合理；

5、获取了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或转销进行处理等资料，对存货的转销具体原因、涉及金额、变动情况、判断依据及其合理性进行了复核；

6、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的生产模式和备货策略，查看硫酸镍、硫酸钴、碳酸锂等市场价格变动趋势。

（二）核查意见

1、公司存货规模变化与行业整体趋势一致，不存在备货过剩的风险；

2、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未发生变更，相关假设及关键参数与行业实际情况相符；

3、本期存货跌价转回或者转销具有合理性，相关会计处理谨慎，不存在通过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调节利润的情况。

问题4

关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年报显示，公司期末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为13.61亿元，递延所得税资产为2.10亿元，同比增加53.01%。年报称，主要为坏账准备和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影响。

请公司：（1）分项说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金额的具体测算过程、确认依据，说明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2）说明递延所得税资产与坏账准备、可抵扣亏损及递延收益之间的勾稽关系是否一致，并结合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持续盈利能力、存在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和可抵扣亏损等情况，说明公司未来是否能获得足够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3）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自身经营模式以及同行业公司情况，说明递延所得税资产占总资产、净利润的比例是否合理，是否在在资产结构异常或业绩调节迹象。

@

一、分项说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金额的具体测算过程、确认依据，说明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一）具体测算过程及依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21,016.26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税率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税率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156.66	15%/25%	5,120.09	19,007.23	15%/25%	3,412.77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812.91		1,314.90	6,392.43		1,507.74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69.19		10.38	15.77		2.3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2,310.97		1,846.66	43.51		6.53
存货跌价准备	12,883.94		1,934.23	12,475.88		1,882.2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9.65		13.92	79.65		13.9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9.55		9.21	112.09		15.56
可抵扣亏损	61,174.73		9,176.21	42,290.31		6,603.50
递延收益	43,745.07		6,710.75	23,517.00		3,703.11
合计	136,106.01		21,016.26	84,926.63		13,734.94

注：递延收益与报表存在勾稽差异，为铜官基地补助款未形成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导致。

如上表所示，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变动主要由可抵扣亏损、递延收益、资产减值准备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变动形成。

（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第十三条规定："企业应当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一）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二）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当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第十五条规定："企业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应当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综上，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形成原因主要为各项减值及跌价准备、可抵扣亏损、递延收益等形成的暂时性差异，满足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二、说明递延所得税资产与坏账准备、可抵扣亏损及递延收益之间的勾稽关系是否一致，并结合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持续盈利能力、存在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和可抵扣亏损等情况，说明公司未来是否能获得足够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与坏账准备、可抵扣亏损及递延收益之间的勾稽关系

详见本问题回复一、（一）。

（二）公司未来可以获得足够的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1、行业产能利用率有所回升，价格下行趋势放缓，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市占率上升

综合国内消费政策刺激、行业去库存进展以及新增产能建设得到政策约束，预计行业将实现较大幅度的库存出清，产能利用率下行见底趋稳，伴随消费需求提振，产能利用率有望回升。此外，伴随原材料价格下行趋缓，正极材料市场价格下行趋势亦随之放缓。详见本回复问题1 一、（一）2。

2、公司财务稳健，经营风险相对较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净资产余额为704,258.38万元、资产负债率45%，整体经营风险相对较低，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高，短期偿债能力较强。最近3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

公司经营方面：（1）销售端：公司与宁德时代、亿纬锂能、欣旺达等头部锂电池制造商通过多代产品的协同迭代，建立起深度的战略合作关系；得益于与各头部客户多年的深度合作与良性发展，公司产品市场认可度优异，近两年在中镍高电压三元正极产品、高镍超高镍产品以及更高压实磷酸铁锂产品方面取得了客户认可的新进展，有效获取了头部客户的新项目。同时，依托于公司多年稳定可靠的生产过程管理和质量管理优势，磷酸铁锂快速导入宁德时代、江苏正力、多氟多等诸多行业知名企业，公司客户开拓能力和订单获取能力始终保持在行业前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与多家客户签订长期供货协议，涵盖公司主要产品，公司已签署未交付在手订单含税金额合计23,507.12万元。（2）采购端：不存在主要原材料供应短缺的情况，公司原料供应相对稳定。（3）产品市场竞争能力：公司研发与经营协同配合，得益于和核心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积极获取各客户端的市场前沿信息和产品需求，确定与核心客户发展方向相一致的产品开发方案，依托公司强大的科研力量和良好的协同开发机制，有效推进新产品开发与客户导入，进而实现产品批量销售，确保公司产品在行业的领先性和市场竞争力。根据 GGII 最新数据显示，公司三元正极材料出货量连续保持市场占有率前列。

经评估，公司未识别出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3、公司已采取有效措施应对利润下滑，公司未来持续盈利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1）2024年公司利润下滑主要系行业周期调整、诉讼案计提坏账准备等因素所致

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48.3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307.80%。主要受行业周期性调整、市场需求结构变化、行业竞争加剧、上游主要原材料价格下跌影响，导致公司产品销售单价同比下降，公司整体产能利用率较低，固定成本增加，叠加对诉讼案件计提坏账准备导致公司利润下降。

（2）为应对盈利下滑风险，公司采取战略投资、风险对冲、产品结构调整等多个有效应对措施

①战略投资

2024年，公司为推进落实公司的战略规划，进一步提升公司关键原料供应保障能力，认购金川集团镍钴有限公司在甘肃省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挂牌的增资扩股项目，认购后公司股权占比0.7727%。对其增资后，公司与其下属全资子公司金川集团镍盐有限公司签署了《原材料供应框架协议》，有利于公司获取需求量的稳定以及采购价格优势，该合同双方正有序执行。

②利用期货进行风险对冲

为有效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潜在风险，降低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计划择机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③产品结构调整

根据当前正极材料市场变化，依托于成本优势和技术进步，市场对磷酸铁锂产品的需求快速提升。公司2024年磷酸铁锂产品完成头部客户认证，并于下半年实现产线除研发验证需求外的满产满销，逐步形成了三元正极产品和磷酸铁锂产品的"双轮驱动"经营发展格局。报告期内，通过稳定生产和批量销售，磷酸铁锂的生产成本管控能力、质量稳定性等均逐步得到优化提升，通过技术创新不断加速更高压实、更新一代产品的研发和生产销售。公司聚焦优质客户，提出客户结构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持续升级的经营策略，不断提升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经评估，公司未识别出可能对未来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公司基于上述因素编制盈利预测表，预测未来业绩情况可以在税务到期前收回相应的未弥补亏损，确认了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综上所述，公司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预计可在税务到期前回收，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

三、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自身经营模式以及同行业公司情况，说明递延所得税资产占总资产、净利润的比例是否合理，是否存在资产结构异常或业绩调节迹象。

公司所处的行业存在受行业周期性调整、市场需求结构变化、主要原材料价格等因素导致盈利波动大的特征。同行业公司容百科技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项目主要为可抵扣亏损、资产减值准备、政府补助、未收票的成本等，与公司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性质基本一致，且可抵扣亏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占比均为最高。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比较，递延所得税资产占总资产、净利润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同行业可比公司	递延所得税资产	总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占总资产比例	所得税费用-递延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所得税费用-递延所得税费用占净利润比例
当升科技	13,112.53	1,712,224.29	0.77%	-2,900.76	47,314.50	-6.13%
容百科技	21,001.69	2,462,297.85	0.85%	-9,265.91	32,865.20	-28.19%
振华新材	13,503.04	781,025.10	1.73%	-10,317.64	-52,770.63	19.55%
厦钨新能	15,960.68	1,474,720.17	1.08%	-3,410.50	48,832.11	-6.98%
德方纳米	66,350.40	1,780,889.67	3.73%	-17,686.02	-160,178.29	11.04%
万润新能	34,136.53	1,767,622.17	1.93%	-8,719.53	-90,598.03	9.62%
行业均值	27,344.15	1,663,129.88	1.64%	-8,716.73	-29,089.19	29.97%
本公司	21,016.26	1,284,995.13	1.64%	-7,281.31	-50,758.14	14.35%

注：容百科技、当升科技、德方纳米、万润新能递延所得税资产为与递延所得税负债抵消后金额。

公司本期收到大额政府补助产业扶持资金23,362.40万元，增加递延收益余额22,594.41万元，以及对诉讼案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2,152.90万元综合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5,212.10万元，剔除产业扶持资金及对诉讼案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后，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占总资产比例为1.23%，公司所得税费用-递延所得税费用占净利润比例为4.08%。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占总资产比例与同行业平均值基本持平，剔除产业扶持资金及对诉讼案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因素后占比低于行业平均值，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合理。公司所得税费用-递延所得税费用占净利润比例为4.08%，低于同行业公司占比净利润绝对值，所得税费用-递延所得税占净利润比例合理，不存在通过所得税费用调节利润的情况。

四、持续督导机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1、获取并复核递延所得税资产测算过程；

2、获取公司的所得税汇算清缴报告并复核；

3、获取公司盈利预测说明，分析是否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

（二）核查意见

公司未抵扣亏损成因、预计可抵扣金额测算符合实际情况；公司编制的业绩预测情况依据充分、具有合理性，预计在可弥补期间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于抵扣前述可抵扣亏损的影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不存在通过所得税费用调节利润的情形。

五、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问题，会计师执行的主要核查程序如下：

1、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

2、获取公司的所得税汇算清缴报告，核对可抵扣亏损情况及到期时间。

3、获取公司对相关亏损公司的业绩预测情况，复核其编制依据是否充分，合理，分析是否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

4、复核递延所得税资产计算是否准确。

（二）核查意见

公司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未来能获得足够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不存在资产结构异常或业绩调节迹象。

问题5

关于货币资金与借款。年报显示，期末公司账面货币资金余额 26.53 亿元，其中存放在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存款23.15 亿元、银行存款 2.90 亿元；有息负债为 31.84 亿元，其中应付债券 30.66 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8 亿元，一定程度上呈现存贷双高的现象。

请公司：（1）说明财务公司存款的具体性质、存放期限、日均存款余额、单日最高余额、存取款发生额、利率水平及使用权限，是否存在资金被质押、冻结或用于关联方担保的情形，进一步说明存款安全性及支取是否受限。（2）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平均余额与利息收入的匹配性，有息负债平均余额与利息支出的匹配性。（3）说明主要有息负债的金额、利率、期限、融资用途等，并结合公司贷款成本、财务管理模式和资金使用计划等，说明公司货币资金与有息负债均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经营特点。

一、说明财务公司存款的具体性质、存放期限、日均存款余额、单日最高余额、存取款发生额、利率水平及使用权限，是否存在资金被质押、冻结或用于关联方担保的情形，进一步说明存款安全性及支取是否受限。

性质：公司存放在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财司"）的存款为活期存款和通知存款（1天或7天）。

存放期限：活期存款，无固定期限；1天或7天通知存款，提前1天或7天预约支取，也可不预约支取，存款利率存在差异。

日均存款余额及单日最高余额：20.89亿元、33.45亿元。

存取款发生额：本年增加416.31亿元，本年减少426.60亿元（详见公司公告《关于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涉及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上述发生额包含活期账户与通知存款户间的互转，剔除互转后的交易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存入金额	支取金额	
总体交易额	4,163,086.21	4,266,030.17
其中：		
活期账户与通知存款户间的互转金额	1,517,395.00	1,618,095.00
剔除活期账户与通知存款户间互转后的金额	2,645,691.21	2,647,935.17

利率水平：活期存款利率0.35%、1天通知存款利率0.80%、7天通知存款利率1.35%，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的存款基准利率，也不低于五矿财司向五矿集团其他成员单位提供存款业务的利率水平。

使用权限：根据《金融服务协议》1、（3）存款业务中"按照'存款自愿、取款自由'的原则，五矿财司为公司提供存款服务"，公司及子公司在五矿财司的存款可随时支取，不存在使用权限受限的情况。

资金质押、冻结及关联方担保情况：2024年末，公司在五矿财司的存款不存在资金被质押、冻结或用于关联方担保的情形。

存款安全性及支取受限情况：公司及子公司在五矿财司的存款安全性较高，不存在支取受限的情况。

二、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平均余额与利息收入的匹配性，有息负债平均余额与利息支出的匹配性。

（一）货币资金平均余额与利息收入相匹配

1、货币资金平均余额与测算利息收入对照情况

2024年度公司存款平均余额、平均利息、各类存款平均余额与测算利息收入差异对照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水平	利息收入
货币资金	324,766.83	1.25%	4,068.94
实际利息收入金额			4,068.94
其中：五矿财司通知存款（注1）	276,050.00	1.35%	3,726.68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注2）	34,873.07	0.58%	203.43
银票保证金（注3）	6,403.82	1.15%	73.64
活期存款（注4）	7,439.94	0.28%	20.46
测算利息收入金额			4,024.20
实际利息收入与测算差异金额			44.73
差异率			1.10%

注1：五矿财司通知存款平均利率及平均余额：平均利率=五矿财司7天通知存款挂牌利率1.35%（2024年7天通知存款占比99%）；平均余额=（2023年末通知存款余额+2024年末通知存款余额）/2

注2：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等）平均利率及平均余额：平均利率=（募集资金账户1利率+募集资金账户n利率）/利率个数；平均余额=（2023年末募集资金余额+2024年末募集资金余额）/2

注3：银票保证金平均利率及平均余额：平均利率=（保证金账户1利率+保证金账户n利率）/利率个数；平均余额=（2023年末保证金余额+2024年末保证金余额）/2

注4：活期存款平均利率及平均余额：平均利率=（银行1活期利率+银行n活期利率）/利率个数；平均余额=（2023年末活期存款余额+2024年末活期存款余额）/2

综上，实际利息收入比根据各类存款利率条款测算的利息收入高出44.73万元，差异率1.10%，不存在显著差异。

2、公司2024年平均利率存款基准利率匹配情况

2024年央行并未调整存款基准利率，目前的存款基准利率仍沿用2015年10月24日央行公布的利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存款基准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项目	活期存款	协定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三个月存款	半年期存款	一年期存款	二年期存款	三年期存款
存款基准利率	0.35	1.15	1.35	1.1	1.3	1.5	2.1	2.75

2024年度公司平均利率水平为1.25%，接近7天通知存款基准利率，系公司存款主要为五矿财司通知存款所致。五矿财司通知存款利率水平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的存款基准利率，也不低于五矿财司向五矿集团其他成员单位提供存款业务的利率水平。

综上，公司2024年度货币资金平均余额与利息收入相匹配。

（二）有息负债平均余额与利息支出匹配性

报告期内，公司有息负债主要为2022年10月发行的六年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和固定资产贷款，其中固定资产贷款于2024年9月归还。有息负债平均余额与利息支出相匹配，详情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平均余额	平均利率水平	利息支出
有息负债	339,855.44	4.28%	14,543.95

1、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利率

2024年度，利息支出主要为公司可转债根据实际利率计提的利息，金额1.45亿元。公司在确定可转债实际利率时，首先，参照市场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定价估值，分别选取5年期与7年期债券利率的市场数据，计算两者的算术平均值，以此作为负债部分折现率。其次，基于该折现率对负债部分未来现金流量（含各期票面利息及到期本金）进行现值计算。最后，运用插值法计算得出可转债的实际利率4.30%。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将实际利率作为后续利息费用摊余成本计量的基础，负债部分每年按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费用。

2、固定资产贷款平均余额与利率

2024年有息负债中的固定资产贷款，为子公司长远新能源2022年10月取得，银行承诺为长远新能源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二期项目提供前期固定资产贷款，该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入围国家发改委审定的重点领域设备更新贷款目录，借款享受2.50%的财政贴息，享受财政贴息后，实则为免息贷款，贴息政策有效期为两年，子公司于2024年9月归还该笔贷款。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平均余额与利息收入，有息负债平均余额与利息支出均相匹配，存款的整体收益率和有息负债的整体借款利率水平均符合市场水平。

三、说明主要有息负债的金额、利率、期限、融资用途等，并结合公司贷款成本、财务管理模式和资金使用计划等，说明公司货币资金与有息负债均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经营特点。

（一）2024年末有息负债主要由可转债余额构成

2024年末公司有息负债余额31.84亿元，比去年同期减少4.3亿元，现有余额均为发行的可转债。2022年10月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3,2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32.50亿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设定为：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及补充流动资金，其中："湖南长远锂科新能源有限公司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二期项目"拟使用资金14.50亿元，"湖南长远锂科新能源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磷酸铁锂项目"拟使用资金9亿元，以及公司补充流动资金8.88亿元。

（二）2024年货币资金余额较高主要系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要及审慎的财务管理要求所致

近三年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货币资金	489,221.00	384,236.04	265,297.63
（1）流动资金	187,310.17	334,467.81	231,735.64
（2）受限资金	301,910.83	49,753.16	33,561.99
其中：募集资金	250,840.61	41,787.22	27,943.85
银票保证金	13,775.25	7,950.87	4,856.76
固定资产贷款	37,294.97	15.07	-
政府专项补贴	-	-	761.38

如上表所示，历年来公司保有一定额度可自由支配的货币资金，主要原因为：一是公司业务经营规模较大，需要储备足额营运资金以保障经营发展。二是公司为增强公司的财务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实施审慎的财务管理，确保经营活动现金流充沛。

综上，公司目前的货币资金与有息负债水平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财务管理模式特点，能够满足公司的资金需求和业务发展。

四、持续督导机构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1、获取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

2、获取公司2023年末及2024年末公司货币资金明细表并复核；

3、获取公司2024年度货币资金平均余额及利息收入测算并复核；

4、获取并审查可转债利息计算表；

5、获取公司固定资产贷款合同；

6、获取并复核年审会计师银行询证函。

（二）核查意见

1、财务公司存款不存在资金被质押、冻结或用于关联方担保的情形，存款安全性及支取不存在受限。

2、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平均余额与利息收入，有息负债平均余额与利息支出均相匹配，存款的整体收益率和有息负债的整体借款利率水平均符合市场水平。

3、公司目前的货币资金与有息负债水平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财务管理模式特点，能够满足公司的资金需求和业务发展。

五、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1、了解公司货币资金和筹资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是否合理，确定其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2、获取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与财务负责人沟通了解公司与财务公司的业务往来是否存在异常；

3、对存放在财务公司的款项利息收入进行测算，确认其是否准确；

4、获取并审查公司有息负债明细账、贷款协议及贷款用途，了解并访谈公司债务期限结构及后续具体偿债计划和融资安排，并分析有息负债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了解并访谈是否具备足够债务偿付能力；

5、获取公司各类资金明细账、银行账户清单、银行对账单及银行流水和银行征信报告等资料，与公司账面及银行回函情况进行核对，确认公司账面货币资金和银行借款记账是否完整、准确；并了解公司资金使用计划和可自由支配资金现状；

6、双向核对检查银行对账单与账面记录，抽查大额银行存款收支的原始凭证进行核对，检查是否存在非营业目的大额货币资金转移，并核对相关账户的进账情况关注其中是否存在大额异常交易，并执行进一步审计程序；

7、对公司银行账户、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货币资金受限情况、银行借款情况等执行函证程序，并对银行函证的收发过程执行严格控制程序；

8、对货币资金实施截止性测试，包括检查公司账务记录与银行对账单记录、金额是否一致，以确认是否存在跨期的情况；

9、获取公司年度利息收入、利息支出等科目明细账，复核相关借款利息支出、应付债券利息支出以及财务费用-利息收入金额的准确性，复核货币资金平均余额与利息收入的匹配性，有息负债平均余额与利息支出的匹配性。

（二）核查意见

1、财务公司存款不存在资金被质押、冻结或用于关联方担保的情形，存款安全性及支取不存在受限；

2、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平均余额与利息收入，有息负债平均余额与利息支出均相匹配，存款的整体收益率和有息负债的整体借款利率水平均符合市场水平；

3、公司目前的货币资金与有息负债水平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财务管理模式特点，能够满足公司的资金需求和业务发展。

特此公告。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5-047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合肥鸿迈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鸿迈"）、安徽万朗家电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朗部件"）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合肥鸿迈、万朗部件最高额各不超过1,000.00万元的债务提供担保，本次担保前公司已实际为合肥鸿迈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元，已实际为万朗部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700.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合肥鸿迈、万朗部件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因经营发展需要，2025年6月20日，合肥鸿迈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签订《最高额融资合同》（编号：HFZX(高融)20250054），融资金额人民币1,000.00万元。同日，公司与华夏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HFZX(高保)20250021），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被担保的债务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000.00万。

2025年6月20日，万朗部件与华夏银行签订《最高额融资合同》（编号：HFZX(高融)20250057），融资金额人民币1,000.00万元。同日，公司与华夏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HFZX(高保)20250023），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被担保的债务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000.00万。

公司本次为合肥鸿迈、万朗部件提供的银行融资担保金额各为1,000.00万元，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8,860.00万元（含本次担保），尚未使用担保额度为38,640.00万元。

（二）上市公司就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并分别于2025年2月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5年5月15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以及《关于增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提供合计不超过73,765.00万元的担保，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额为47,500.00万元，控股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总额度为10,265.00万元，控股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总额为16,000.00万元，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对具体担保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被担保人、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作出审批，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相应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签署与具体担保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审议。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合肥鸿迈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23799843227X

成立时间：2007年4月10日

法定代表人：张芳芳

注册地和主要办公地点：安徽省合肥市

注册资本：2,500万元

与上市公司关系：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家电零部件及原辅料的研发、生产、加工、销售；机械设备、模具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机械设备及模具租赁等。

合肥鸿迈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合肥鸿迈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30,971.39	26,163.99	26,163.99	4,807.40	19,712.31	405.27
	2025年3月31日/2025年1-3月	36,877.29	32,123.03	32,123.03	4,754.26	7,836.91	46.07

注：以上数据2024年度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5年第一季度未经审计。

2、被担保人名称：安徽万朗家电部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422MA2N4JEX4U

成立时间：2016年11月30日

法定代表人：张芳芳

注册地和主要办公地点：安徽省淮南市

注册资本：24,900万元

与上市公司关系：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纸和纸板容器制造；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包装专用设备制造；保温材料销售；包装专用设备销售；密封件制造；密封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万朗部件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万朗部件	2024年1-12月/2024.12.31	81,836.20	56,413.27	55,572.75	25,422.93	73,824.82	-357.60
	2025年1-3月/2025.3.31	91,284.30	65,911.59	64,863.73	25,372.70	16,345.70	-29.03

注：以上数据2024年度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5年第一季度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肥鸿迈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保证人：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币种人民币，金额（大写）壹仟万元整（其中币种不同的业务按发生日乙方挂牌的外汇牌价折算）。

5、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乙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6、保证期间：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三年。

（二）万朗部件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

1、保证人：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币种人民币，金额（大写）壹仟万元整（其中币种不同的业务按发生日乙方挂牌的外汇牌价折算）。

5、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乙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6、保证期间：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额度范围内。控股子公司业务经营正常、担保风险可控，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将有助于控股子公司经营业务的可持续发展。该项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五、董事会意见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审议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向合并范围内公